证券代码:003027　证券简称:同兴环保　公告编号:2022-061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7日以书面及邮件形式发出,并于2022年11月1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光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新建环保低碳装备制造基地项目的议案》

公司环保低碳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占地面积约130亩,总投资约3.4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2.4亿元,流动资金约1亿元,项目建成并全部达产后预计可年产碳捕集、利用与封存(CCUS)装备和节能环保装备3万吨,年新增销售收入约5.7亿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加强内部营销管理力度,实现平台化的营销支撑体系,保障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实现,现撤销公司“营销部”并成立“营销中心”,增加售前支持、市场开发、客户管理等职能。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负责公司组织架构调整后的具体实施事宜。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架构图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1日

附件: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组织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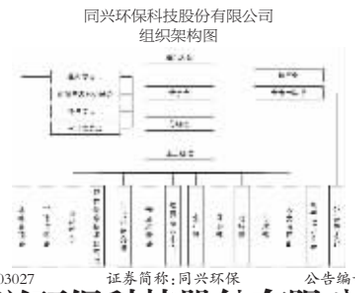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003027　证券简称:同兴环保　公告编号:2022-062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新建环保低碳装备制造基地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新建环保低碳装备制造基地项目的议案》,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环保低碳装备的市场竞争力,公司拟投资新建环保低碳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项目概况

(一)投资项目概述

公司拟在安徽含山经济开发区投资新建环保低碳装备制造基地项目。项目占地面积约130亩,总投资约3.4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2.4亿元,流动资金约1亿元。项目建成并全部达产后预计可年产碳捕集、利用与封存(以下简称“CCUS”)装备和节能环保装备3万吨。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项目是否构成关联交易的说明

该项目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本项目全部采用自有资金

(二)投资主体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项目规模

项目总投资约3.4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2.4亿元,流动资金约1亿元。

(四)建设周期

项目建设期12个月,具体实施进度以相应审批进度及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五)财务效益分析

项目建成并全部达产后预计可年产CCUS装备和节能环保装备3万吨,年新增销售收入约5.7亿元。

(六)新项目已经取得或尚待有关部门审批的说明

公司《环保低碳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过充分的市场调研和科学论证。公司将根据具体实施进度向有关部门申请备案、环评等审批程序。

三、项目投资目的、存在的风险

(一)投资目的

进一步增强公司环保低碳装备的市场竞争力,在巩固烟气治理业务优势的同时拓展碳捕集、利用与封存市场,培育新的业务增长极。

(二)存在的风险

1、政策风险

项目未来的经营状况将受到政府政策导向、发展规划等因素的影响,由于可能的政策调整或相关政策不能得到有效执行,将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2、市场风险

随着众多民企甚至国企等竞争者加入,导致竞争持续加剧,若公司市场开拓不及预期,则会存在产能无法完全消化的风险。

3、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演化,对人才的争夺必将日趋激烈,如果核心技术人员、管理人员流失可能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政策变动,制定相应的预案,及时调整销售与产品布局;同时,继续加强对现有技术人才的培养,不断引进外部人才,进一步增强技术创新能力,打造更加稳定的技术、营销和管理团队,努力降低相关风险。

四、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建设是公司服务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积极拓展降碳业务板块的落地举措,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增加公司环保低碳装备的产能,进一步促进降本增效,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为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该项投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600510　证券简称:黑牡丹　公告编号:2022-078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及提供借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2年11月9日,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常州绿都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都房地产”)向常州环龙星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辰置业”)单方面增资301.54万元,并完成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持有星辰置业股权比例由15%变更为35%。

●2022年11月10日,绿都房地产与其持股35%的参股子公司星辰置业签署了《股东借款协议》,绿都房地产向星辰置业提供565,770,672.30元借款,用于支付项目地块土地出让金;借款利率为年利率4.75%;借款期限至2024年11月9日。本次借款完成后,星辰置业双方股东均以同等条件,按持股比例对其提供借款。

●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及提供借款事项已经公司九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及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星辰置业持股65%的股东常州环龙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龙实业”)的董事长葛兰女士在过去12个月内曾任公司控股股东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因此环龙实业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过去12个月内与环龙实业无其他关联交易,亦未与其他关联人发生过对外投资相关的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本次对外投资及提供借款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2年8月19日及2022年9月7日召开了九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及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及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绿都房地产以总额不超过4.30亿元人民币的金额,通过受让星辰置业现有股东环龙实业持有的星辰置业15%股权、参股后认购星辰置业新增注册资本等方式分步投资星辰置业,共同开发星辰置业持有的位于常州市新北区泰山路以西、汉江中路以北的JZX20211501地块,总面积87,241㎡(折约130.86亩),并视届时星辰置业的经营情况决定是否在前述投资总额范围内进一步收购星辰置业的控股权,最终持股比例不超过51%。同时为顺利完成上述合作事宜,同意绿都房地产投资入股星辰置业后,按届时实际所持有的星辰置业股权比例向星辰置业提供为期不超过24个月、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50亿元的借款用于项目地块的开发运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不低于4.75%。同时星辰置业的其他股东将以同等条件按其届时持股比例向星辰置业提供借款。前述投资额度及借款额度的使用期限为本次投资及对外借款事宜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四年(详见公司公告2022-055)。

2022年9月27日,公司国资主管部门对《常州环龙星辰置业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苏鑫鼎咨报字(2022)第097号)载明的资产评估结果进行了备案,星辰置业的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22年8月31日的评估价值为-157.54元,账面价值为-157.54元。根据上述经过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并经公司与环龙实业协商,星辰置业15%股权最终交易价格确定为人民币0.00元。2022年9月30日,绿都房地产与环龙实业及星辰置业签署了《关于常州市JZX20211501地块合作协议》(详见公司公告2022-069)。

2022年10月,星辰置业完成工商变更手续,绿都房地产以0元受让环龙实业所持有的星辰置业15%股权并就对应的出资额完成实缴出资。变更完成后,绿都房地产直接持有星辰置业15%的股权,星辰置业为公司参股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2022年10月19日,绿都房地产与环龙实业及星辰置业签署了《股东借款协议》,绿都房地产向星辰置业提供424,328,004.23元借款,用于支付项目地块土地出让金;借款利率为年利率4.75%;借款期限至2024年10月16日(详见公司公告2022-072)。

二、本次对外投资及提供借款的进展情况

(一)完成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22年11月9日,绿都房地产向星辰置业单方面增资301.54万元,持有星辰置业股权比例由15%变更为35%,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后星辰置业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股东	注册资本金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比例
环龙实业	833万元	65%
绿都房地产	448.54万元	35%
合计	1,281.54万元	100%

本次变更完成后,绿都房地产直接持有星辰置业35%的股权,星辰置业为公司参股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二)签署股东借款协议

2022年11月10日,绿都房地产与星辰置业签署了《股东借款协议》,协议内容如下:

甲方:常州绿都房地产有限公司

乙方:常州环龙星辰置业有限公司

因乙方项目开发资金需要,向甲方申请借款。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原则,就借款事宜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协议,供双方恪守履行。

第一条 借款金额与期限

1.1根据乙方项目开发要求,双方协商一致,甲方给予乙方借款565,770,672.30元(大写:伍亿陆仟伍佰柒拾柒万零陆佰柒拾贰元叁角),用于支付光星地块土地出让金。

1.2借款期限:2022年11月10日至2024年11月9日,按资金实际到账日开始计算。

第二条 还款方式

乙方可以在本合同借款期限届满后一次性偿还借款,也可在合同期内提前分次归还借款。

第三条 利率和利息

本协议借款利率为4.75%,利息按单笔借款的实际占用天数计算,即单笔借款额*实际占用天数*利率/360。

甲、乙双方同意,乙方归还甲方最后一笔借款之日,将应付股东借款利息一次性支付至甲方指定账户;甲方在收到乙方支付的股东借款利息的同时,向乙方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

第四条 争议解决

本协议未尽事宜以及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可向常州仲裁委提起仲裁。

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司合同章之日起生效。

三、本次对外投资及提供借款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提升公司项目开发实力,进一步提高公司新型城镇化建设业务的市场竞争能力,本次投资涉及的资金将以绿都房地产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分期出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对外提供借款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有利于项目地块的合作开发,不会影响绿都房地产自身的正常生产经营。本次借款利率高于目前银行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与房地产企业平均融资成本基本持平,定价原则合理、公允,且星辰置业其余股东将以同等条件按其持股比例向星辰置业提供借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对外投资及提供借款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绿都房地产是否最终投资至持有星辰置业51%股权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因经济发展周期及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影响,星辰置业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研究国家宏观经济和房地产行业走势,密切关注星辰置业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实际情况,动态评估风险并同步调整风险应对策略,保证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194,797.62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0.78%;不存在逾期未收回财务资助金额的情况。

特此公告。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1日

关于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资产管理计划增加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且开通申购费率优惠业务的公告

根据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自2022年11月14日起,本公司旗下下列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各集合计划”)增加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投资者欲了解各集合计划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各集合计划所属资产管理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一、适用的资产管理计划范围

资产管理计划全称	简称	基金代码
银河优选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银河优选六个月持有期债券A	970125
	银河优选六个月持有期债券C	970126
银河水星双季增利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银河双季增利六个月持有债券A	970148
	银河双季增利六个月持有债券C	970149
银河水星季季增利三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银河季季增利三个月滚动持有债券A	970136
	银河季季增利三个月滚动持有债券C	970137
银河安益9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银河安益9个月持有混合(FOF)A	970138
	银河安益9个月持有混合(FOF)C	970139

二、业务开通时间

自2022年11月14日起,投资者可在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各集合计划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具体业务流程、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以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规定及公告为准。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且符合法律法规及各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规定的投资者。

四、申购费率优惠业务

自2022年11月14日起,投资者通过和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各集合计划,实施申购费率1折优惠。后续申购费率优惠标准及相关规则如有调整,以销售机构的最新公告为准。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010-89623908

公司网站:http://yhjh.chinastock.com.cn

2、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118-1188

公司网站:www.66liantai.com

六、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各集合计划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集合计划所属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2、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风险提示:本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各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各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各集合计划前应认真仔细阅读各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公告等相关资料,充分了解各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和投资期限等因素选择适合自己的产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自行负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22-137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进展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概述

公司拟采用现金方式收购广东建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星控股”)、蔡光、王爱志、万杰所持的广东建星建造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星建造”或“标的公司”)的80%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建星建造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022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广东建星建造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日,公司与建星控股、蔡光、王爱志、万杰签署了《股权转让意向协议》,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6月1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

2022年7月9日,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则要求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81)。

2022年8月9日,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则要求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86)。

2022年9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各项议案,并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

2022年9月21日,公司收到来自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22)第15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

2022年9月2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2)。

2022年9月3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财务资料有效期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4)。

2022年10月10日,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则要求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16)。

2022年10月1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7)。

2022年10月1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3)。

2022年10月2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4)。

2022年10月3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财务资料有效期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2)。

2022年11月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5)。

2022年11月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以及中介机构对重组问询函涉及事项进行逐项落实回复,待公司及有关各方进一步完善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后,公司将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同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核准后方可正式实施。公司于2022年9月9日披露的本次交易草案及其摘要中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22-2

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	√特定对象调研　□分析师会议 □媒体采访　□业绩说明会 □新闻发布会　□路演活动 □现场参观　□电话会议 √其他:(线上会议)
参与单位名称及人员姓名	浦银安盛基金 朱胜波 安信证券 程宇婷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张欣 中泰证券 杨旭、徐嘉诚
时间	2022年11月10日(星期四)
地点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公司接待人员姓名	高新发展董事会秘书杨砚琪、证券事务代表张涵涵
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介绍	1、请介绍下森未过去几年的盈利情况?预计今年是什么水平? 答:森未20、21年营业收入分别是1,597万元和5,060万元,20、21年的净利润分别是1.69万元和54.78万元,扣除股份支付费用对净利润的影响后,20、21年的净利润分别是37.99万元和412.66万元。未来随着规模不断扩大,营业收入和盈利水平将不断呈现增长趋势。 2、森未现在很多下游市场还在新进入,整体的毛利率大概是在什么样的水平? 答:森未目前规模体量还在持续扩张的阶段,体量相比同行还不是特别大,半导体还是有规模效应。现阶段的重点策略主要集中在规模扩张,需要营收规模到达一定体量后,毛利将会有阶段性的飞跃。 3、森未现阶段产品的主要构成,IGBT产品单管和模块的比例是怎么样的?未来的产品规划是怎么样的? 答:基本上全部是IGBT产品,目前模块占了大部分,占比在70%左右。单管和模块并不像以往大家理解的那样,模块更高端一些,单管就更低端一些。在某些市场,单管竞争较为激烈。但是在新能源市场,有新型化、高密度的要求,单管产品能满足相关要求,所以未来我们还是看市场需求去布局。在光伏、新能源车和其他领域,根据下游功率要求逐渐会往单管去布局;但是在工业控制、高压电频电源以及大型的光伏电站、包括新能源车的主驱系统里面,会往模块去布局。 4、森未今年的营收从下游来看,各自比例大概是什么情况? 答:今年工控还是占了大部分,但新能源今年增长比较快,去年新能源的产品几乎没有。今年新能源的产品占比大概30%左右。 5、请介绍下森未产品已进入高压变频、特种电源、新能源发电及储能、新能源车市场的具体情况。光伏和新能源车预计明年能放量吗? 答:第一类工控类里面细分市场,第一个就是变频器。森未是以高压变频器为主,这里面是我们代表性的1700伏的产品以及1200伏大电流的模块产品,客户是细分领域的一些排名靠前的Top级客户。第二个就是特种电源方面,主要是40千瓦以上的大电种电源大客户,当然还有一些相对功率比较小的产品,客户就比较分散。第二类就是新能源发电,也就是光伏。目前光储充这一块有做充电桩的客户。现在光伏和储能有个趋势,就做光伏储能的一体化,所以其实很多大客户都要往这个方向去转,所以森未现在目前的产品实际上基本上都是考虑光伏和储能去兼容,但是一开始还是主要先在光伏逆变系统应用。目前,我们大客户的测试已经通过,在商务导入阶段,这将是我们明年重点放量的目标。第三类是新能源车,经过较长的验证周期,今年已进入行业标杆性客户的供应体系,包括乘用和商用。对这部分明年的放量,我们是有底气的,但更大的压力反而是产能方面去满足客户的需求。 总体上,森未发展很稳健,技术充分积累储备的基础上一直在按自己的策略去走。我们这两年在向新能源方面转型,但是半导体有一个周期性的,需要有前期的铺垫,比如说研发出来后要送样,客户去认证,认证周期过了才会有小批量的过程。去年我们就在做这个过程,所以说去年我们的营收基本上是工控,但实际上我们在新能源方向做了前期的导入,今年才能够做到像刚才介绍的30%的量。我们今年的策略一是要把新能源放量,二是在新能源车要实现导入的目标。从现阶段来看,我们已经完成了今年的目标,我们已经导入头部终端客户,有了这个基础,明年我们才能放量。 6、高新发展并购森未后,如何激励团队? 答:公司2021年报已提到,将构建长效激励机制,捆绑管理层、核心骨干和公司利益,激发发展动力。公司今年收购森未科技后,更具备推出股权激励的条件。当时收购公告已清楚表明将择机推出股权激励,深度绑定森未科技核心团队和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加入,也将公司管理层与未来发展深入绑定。目前,公司正在研究论证相关方案,具备条件后将尽快推出。 7、传统业务的现状的发展和后续的规划是怎么的? 答:公司已经确立了一定时期内的“建筑施工与智慧城市结合的新基建+功率半导体”双主业业务架构。以建筑施工与智慧城市结合的新基建托底,为后续公司高速发展和积极转型奠定坚实基础。 8、嘉悦汇项目的情况和现在进展如何?对于我们传统业务有怎么样的影响? 答:嘉悦汇项目因建设单位未完全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公司已向成都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并收到成都仲裁委员会送达的《裁决书》(2020)成仲案字第2112号,该裁决为终局裁决。在执行过程中,嘉华美公司作为被执行人,向执行法院提出通过其自身的债务重组及项目BC标段的预售来解决其债务问题。目前债务重组及项目预售工作正在推进中。后续,若嘉悦汇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实现预售,预售资金将在执行法院的监督下依法进行分配,而公司也将作为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的债权人参与分配。若该事项妥善解决,对公司应收工程款回收有积极影响。
附件清单	无
日期	2022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2-057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为了提高中小投资者对股东大会审议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根据有关规定对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的相关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进行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罗远良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10日(星期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0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海沧区后祥路18号公司办公楼一层会议室。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会议表决方式。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2人,代表股份176,067,32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2.120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157,129,9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7.589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6人,代表股份18,937,42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5304%。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8人,代表股份19,267,32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609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329,9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78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6人,代表股份18,937,42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5304%。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等人员出席或列席会议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会议进行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公司召开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题进行,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结合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议案一《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176,067,32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9,267,32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鉴于同意的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故本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议案二《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6,067,32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鉴于同意的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故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进行见证并出具了《关于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2-058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22年11月10日召开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刘庆贺、王平、陈雪峰因个人原因离职而失去作为激励对象参与激励计划的资格。根据《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激励对象合同到期且不再续约的或主动辞职的,其已解除限售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规定:“如需对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并注销,上市公司应当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方案,并依法将回购股份方案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回购方案应当说明回购股份的价格及定价依据、回购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等。”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监事会核查并经公司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对上述3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12,000股,以2.85元/股的价格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418,011,500股减少为417,899,500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418,011,500.00元减少为417,899,500.00元。

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三十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公司债权人凭有效的债权证明文件,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若债权人逾期未向公司提交申报材料,并不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由公司根据原债权债务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以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2年11月11日至2022年12月25日

2、申报地点:厦门市海沧区后祥路18号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公司证券事务部

3、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燕娥女士

联系电话:0592-6059559　传真:0592-6539868

电子邮箱:rtplumbing@rtplumbing.com

特此公告。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国城矿业　公告编号:2022-123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11月10日(星期四)下午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11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16区19号楼3层会议室

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熊为民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1人,代表股份787,800,86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9.268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784,299,75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8.960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3,501,10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3078%。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律师王士龙先生及王羽先生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具体投票表决情况如下:

1.00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787,796,7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反对4,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3,497,0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29%;反对4,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7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为特殊决议事项,已获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787,796,7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反对4,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